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农产品取得绿色食品证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近日，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山东鳌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鳌龙公司”）部分农产品取得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颁发的绿色食品证书。经审核，鳌龙公司生产的丝瓜、番茄、甜瓜、豆角、芹菜、西葫芦等农产品符合绿色食品 A 级标准，被认定为绿色食品 A 级产品，许可使用绿色食品标志。取得证书情况如下：

序号	产品名称	产品编号	核准产量	许可年限
1	丝瓜	LB-15-1409153583A	2000 吨	三年
2	番茄	LB-15-1409153584A	2400 吨	三年
3	甜瓜	LB-15-1409153585A	1200 吨	三年
4	豆角	LB-15-1409153586A	900 吨	三年
5	芹菜	LB-15-1409153587A	3000 吨	三年
6	西葫芦	LB-15-1409153588A	2400 吨	三年

绿色食品标志是由中国绿色食品发展中心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商标局正式注册的质量证明标志。绿色食品是对无污染的安全、优质、营养类食品的总称，是指按特定生产方式生产，并经国家有关的专门机构认定，准许使用绿色食品标志的无污染、无公害、安全、优质、营养型的食品。

根据规定，取得绿色食品标志的产品必须符合以下条件：

- ①产品或产品原料的产地必须符合绿色食品的生态环境标准。
- ②农作物种植、畜禽饲养、水产养殖及食品加工必须符合绿色食品的生产操作规程。
- ③产品必须符合绿色食品的质量和卫生标准。
- ④产品的标签必须符合中国农业部制定的《绿色食品标志设计标准手册》中的有关规定。

随着人们生活质量的提高，消费者对食品越来越注重绿色健康和安全无污染。获得绿色食品标志有利于公司发展绿色农业，推广绿色食品，将无污染、无公害、安全、新鲜的农产品提供给广大消费者，进一步提升公司作为有机食品、功能食品、绿色健康食品生产者的市场形象和竞争力。

获得绿色食品标志不会对公司业绩产生重大影响，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山东龙力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十一日